

實踐大學 函

地址：104336臺北市中山區大直街70號
聯絡人：潘信億
電子信箱：ianpan@g2.usc.edu.tw
聯絡電話：02-25381111分機6111
傳真電話：(02)25336293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實民字第11300018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113法律系個人申請考生必聽的一場講座」文宣（1131200304_1_113法律系個
申考生必聽的講座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校法律學系辦理「113法律系個人申請考生必聽的
一場講座」之文宣電子檔1份（如附件），敬請惠予公告
並鼓勵貴校高三學生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法律學系謝東閔副總統法學講堂於113年3月2日（星期
六）舉辦「113法律系個人申請考生必聽的一場講座：理想
法律系學生的DNA」。講座內容包括：（1）升學輔導專家
「學測落點分析」；（2）臺大、政大、東吳及本校法律學系
教授針對「法律系該如何選才」議題，進行學術交流與對
話，詳細內容請參考文宣及本校法律學系網頁。
- 二、為確保講座品質，報名人數上限為100人，有興趣者請提早
完成報名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gFeF6aJpd3oBDLpH6>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校法律學系

